

[美] 罗宾·霍布 著
麦全 译

THE
TAWNY MAN
TRILOGY

刺客后传

[III] 黄金弄臣 (下)
Golden Fool

怀抱着孤独与痛苦，隐匿在暗流涌动的宫廷，

完成守护皇室命脉的使命……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ROBIN HOBB

THE
NY MAN
TRILOGY

刺客后传

[II]
黄金弄臣(下)
Golden Fool

[美] 罗宾·霍布 著
麦全 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ROBIN HOBB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9-2014-248 号

THE TAWNY MAN TRILOGY II : GOLDEN FOOL

Copyright: © 2003 by Robin Hobb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刺客后传 . II , 黄金弄臣 / (美) 罗宾 · 霍布
(Robin Hobb) 著 ; 麦全译 . -- 上海 : 上海社会科学院
出版社 , 2016

ISBN 978-7-5520-1708-3

I . ①刺… II . ①罗… ②麦… III .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21531 号

刺客后传 II : 黄金弄臣

著 者: [美] 罗宾 · 霍布

译 者: 麦 全

出 版 人: 缪宏才

出版策划: 闫青华 沈丽凝

责任编辑: 王晨曦 冯亚男

特约编辑: 蒙莹雪 姚丽晴

装帧设计: 谷亚楠 朱海英

封面绘图: 郭庆芸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市顺昌路622号 邮编: 200025

电 话: 021-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sassp@sass.org.cn

排 版: 上海万墨轩图书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1/32 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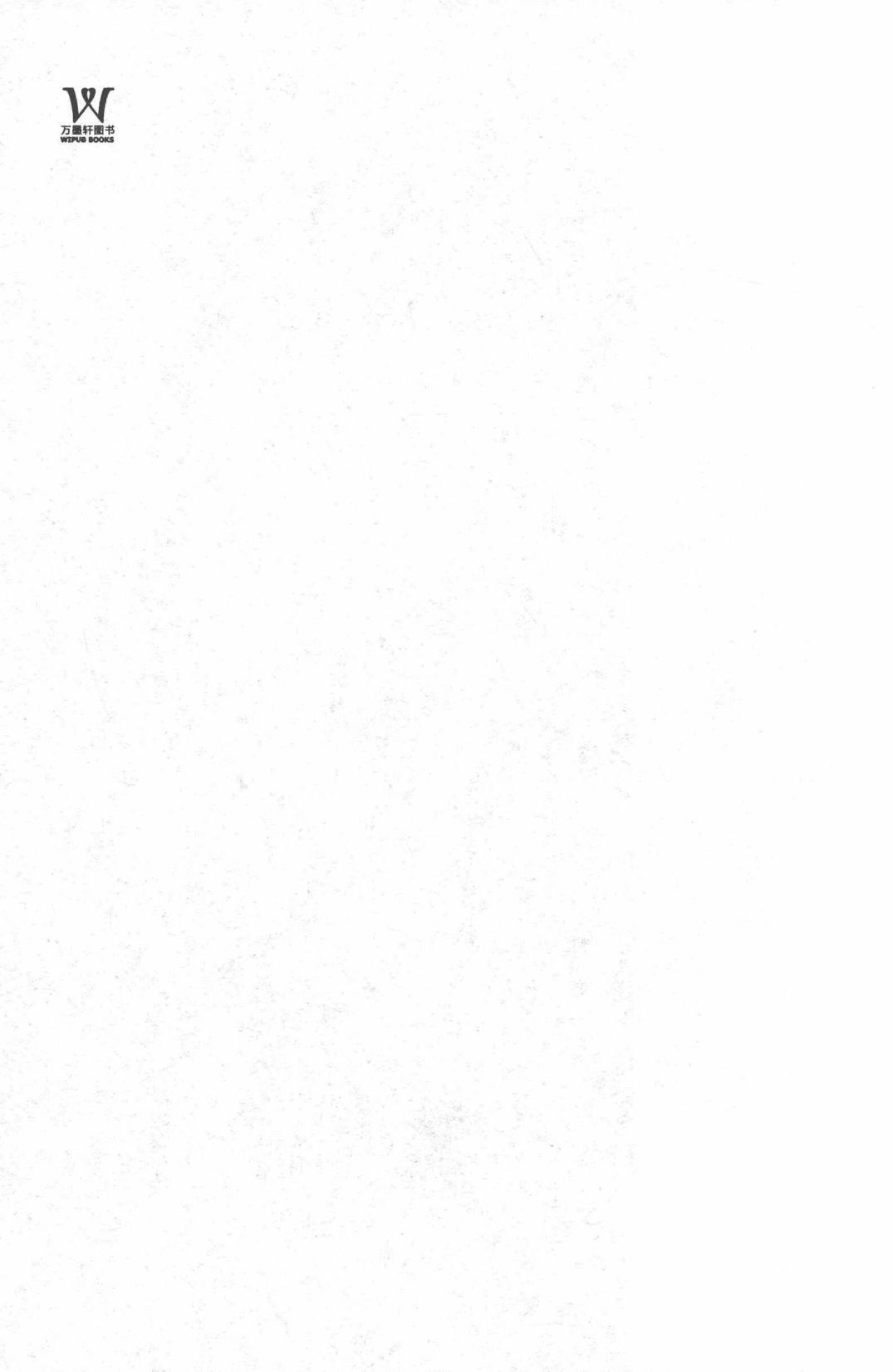
印 张: 21.625

字 数: 622 千字

版 次: 2017年2月第1版 2017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20-1708-3/I ·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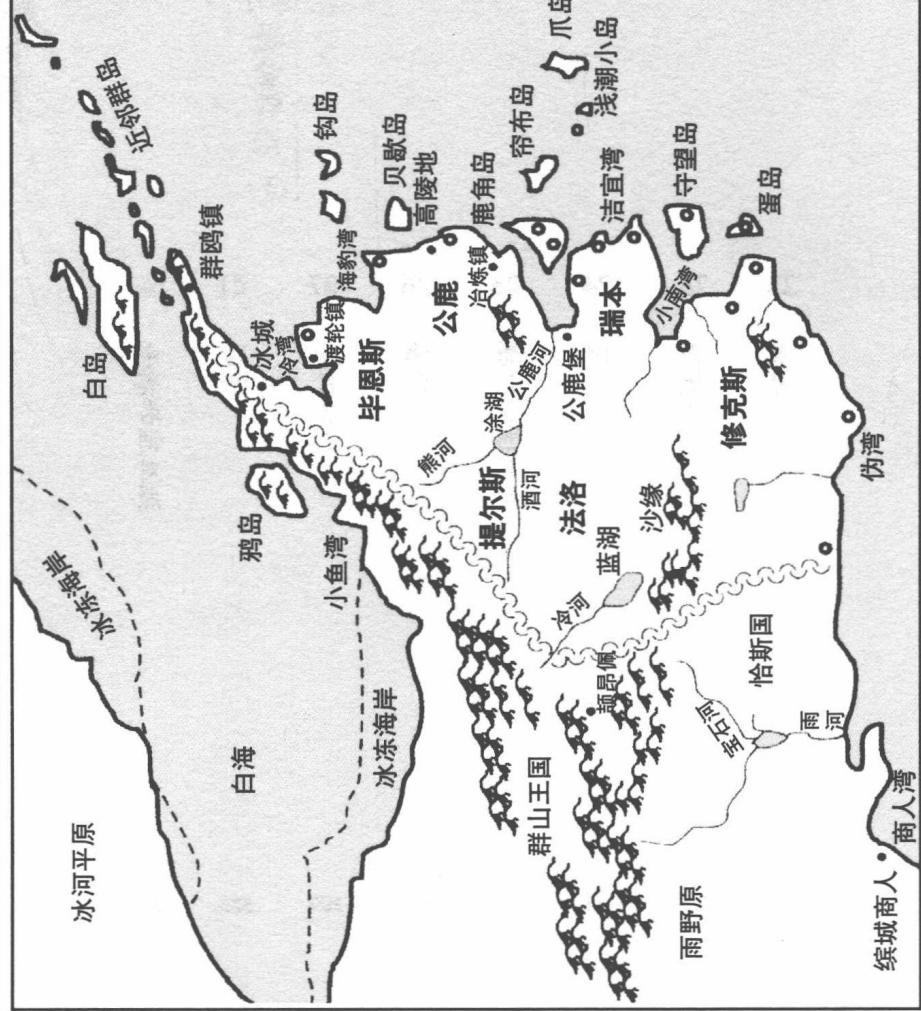
定 价: 65.00 元





请献给
茹丝与她的忠实伙伴，
亚历山大
及
好朋友们

六公國地圖





目 录
CONTENTS

[II] 黃金弄臣
(下)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卷轴	争吵	为父之道	爆炸	粉红色糖霜蛋糕	路德威	精技小组	静养
001	027	053	089	117	137	157	175

刺客伝

中英名词对照

后记

春日启航

27

协商

25

集会

24

牵系

23

天机

22

人情

203

231

251

273

293

309

325

327

14. 卷 轴



海上有个名叫“费度依岛”的符文群岛，岛上住了个名叫欧万的渔夫。欧万妻子的母屋是用石块与原木建造的，而由于这地区潮差很大，故位于离高潮线很远之处。此地真是个好地方。北方的沙滩上有蚌壳，而冰河外缘的草原又够大，所以即使欧万的妻子不是长女，仍能拥有那一大群羊之中的三只羊。欧万的妻子为他生了两子一女，而这三个孩子都帮着父亲打渔。他们一家人衣食无忧，这对欧万来说应该是够了，但他却老是觉得不足。

在天气晴朗的时候，好眼力的人可以从费度依岛上，看到蓝天之下有条闪着蓝色亮光的冰河，那里便是艾斯雷弗嘉岛。大家都知道，在冬日潮水低的时候，小舟可以冒险穿过艾斯雷弗嘉岛的冰河外缘，直达岛的中心，而且大家也都知道，艾斯雷弗嘉岛的中心有一条黑龙，而长眠的黑龙乃是以数不尽的宝藏为床。有人说，一个人只要胆子够大，到得了艾斯雷弗嘉岛的中心，就可以要求冻眠于冰河之中的冰华给他一点好处；但有人说，唯有贪婪过头且愚蠢透顶之人才会去找冰华。这是因为，据老人所说，冰华并非有求必应，而是看一个人应得什么，就给他什么，而人们应得的往往不是黄金与好运。若要走这条路去拜访冰华，动作一定得快，一等到潮水退到最低点，就立刻驱舟穿过水面与冰顶之间的缝隙。到了那个寒冷的冰宫，还得用自己的脉搏算时间，因为如果逗留太久，潮水就会涨回来，把来人与小舟挤扁于冰缝之间。而这还不算是造

访艾斯雷弗嘉岛之人所可能碰上的最大厄运，因为讲这个故事的人，不但鲜少有造访过艾斯雷弗嘉岛的，而且大多都是讲话不老实的人。

这一点，欧万清楚得很，因为不仅是他母亲，连他妻子的母亲也如此对他说道：“去跟黑龙苦苦哀求是没用的。你想想看，若有厚颜无耻的乞丐到我们门前来乞讨，我们绝不会厚待他，如此推算，就算你去跟冰华苦苦哀求，也不会有什么好下场。”就连欧万的小儿子也知道这个道理，那孩子才六岁大而已。欧万的大儿子已经十六岁，他的心与他的胯下都热烈燃烧，因为他看上了洁莲娜，也就是林法家族的辛德蕾之女。洁莲娜是个富有的新娘，她绝对不会安于选择渔夫之子做为伴侣。因此欧万的大儿子每夜皆如蚊蚋一般地在欧万耳边唆使，喃喃地劝道，若是父子俩有勇气造访冰华，那么他们会变得多么富有。

——外岛卷轴，《冰华之穴》

第二天早上，外岛人便趁着早晨的潮水出航了。我一点也不羡慕他们这一趟回家的航程。天气寒冷又多变，海面上风大且浪高。外岛人似乎丝毫不将恶劣的气候放在眼里，只把这当作是家常便饭。我听人说，送行的队列很长，一路绵延到码头边，在艾莉安娜踏上回神符群岛家乡的船之前，还有正式的道别仪式。晋责弯下身吻了她，她则对晋责与王后屈膝为礼。接着是阿肯·血刃的正式道别，与同行的外岛特使一起登船。最后才是皮奥崔与瞻远家之人道别，并陪着贵主登船。船驶离港口时，他们都站在船边挥手。前去凑热闹的人，发现最后一刻竟然未发生什么轰轰烈烈的大场面，一定觉得很失望。其实那就像是风雨过后的宁静，也许在昨晚迭经大变，并达成约定的冲击之余，艾莉安娜至今仍茫然晕眩，所以击不起最后的漩涡来。

我知道昨晚的正式宴会之后，王后、切德、黑水与血刃私下聚会商谈，这会议是匆促之间安排出来的，而且一直开到深夜才结束。他们一定讨论到王子与贵主任性固执的行为，不过更重要的是，如今王子的屠龙之行，不过是他盛

大造访外岛的一个行程而已。事后切德告诉我，那天晚上，屠龙之事只是轻轻带过，重点其实是在安排王子与外岛的“首领团”成员会面，以及王子造访艾莉安娜家族之母屋的行程。外岛人所谓的“首领团”，乃是各族头目所组成的松散联盟，而首领团的作用主要是缔结贸易协定，并不涉及经营政府与治理人民的功能。与首领团会面较容易安排，至于造访艾莉安娜的母屋，那就是另外一个问题了。切德告诉我，当皮奥崔平静地推论道，王子造访外岛时，势必要到艾莉安娜的母屋走一趟，看皮奥崔那神情，仿佛若能拒绝王子来访，他早就推辞得一干二净，只是他无从拒绝罢了。王子与随行人员将于春天时出发前往外岛。我的第一个反应是，时间这么紧迫，恐怕切德难以多派人收集情报了。

我并未旁听夜晚那场仓促的协商，也没有参加贵主的送行仪式。切德满肚子怒气，因为黄金大人至今仍以健康欠佳为由，避开了所有公开场合。我倒乐得不去，毕竟前一天我才寒冷僵硬地在窥孔边看了一晚，我可不会热切期盼着隔天一大早要冒着大风雪到公鹿堡城来回走一趟。

外岛人离开之后，各大公国的许多小领主也离开了宫廷。王子订婚的欢庆场合已经过去，而他们已经有许多故事可以讲给故乡的人听了。此刻的公鹿堡，就像是倒置的酒桶一样空虚。马厩与仆人的卧房区突然变得空旷了许多，而堡里的生活也回到较为平静的冬日步调。

令人失望的是，缤城商人还逗留着不走。这就意味着黄金大人会继续盘踞在房间中，以免被人认出来，无论什么时刻，我都可能会撞见前来拜访黄金大人的洁珂。洁珂根本就不将什么社交仪节放在眼里。她是渔夫的女儿，从小放浪成性，至今仍保留着渔人潇洒自在的习性。我好几次在堡里的不同场合中撞见洁珂，而她见了我总是咧嘴直笑，开心愉快地道声日安。有一次，她碰巧与我同方向而行，便在我手臂上大力一拍，叫我不要成天到晚板着脸。我淡淡地答应了一声，但是人还来不及走开，她便钳住我的手臂，将我拉到一旁。

她先四下张望，确定走廊前后没有别人，才低声地对我说道：“我估摸着，跟你说这些话大概会使我惹祸上身，但是眼看着你们俩人这个样子，我实在是忍不住啦。你竟然不知道‘黄金大人的秘密’，我真是不敢相信，再说……”

她顿了一下，急迫且低声地说道，“喂，你可睁开眼睛呀！爱情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呢！千万别蹉跎。你可得……”

洁珂还来不及说出口，我便忿忿地打断她的话：“什么‘黄金大人的秘密’，说不定是您想错了。若不是您想错了，就是您在遮玛里亚待太久了。”

她看我没给她好脸色看，只是哈哈一笑。“算啦。”她对我说道，“我这个人，你大可信得过。黄金大人就很信任我，而且多年来从未改变。你相信我吧，我是你们的好朋友，而且我要让你知道，我跟你一样，是守得住朋友秘密的人——如果朋友的秘密值得守住的话。”她转过头来，像是鸟儿盯着虫子般地望着我，继续说道：“但是有些秘密，却乞求我们将之拆穿。好比说，秘而不宣的爱情便属于这一类。琥珀对你一片真情，却总是闷在心里不说，这真是太傻了。对这个秘密视而不见，对你、对她都没什么好处。”她诚恳地望着我的眼睛，手仍抓着我的手腕。

“您说的是什么秘密，我毫无头绪。”我生硬地答道，但心里则不安地纳闷，弄臣对我知之甚深，他到底告诉洁珂多少有关于我的秘密？就在此时，两名仆人出现在这条走廊尽头，一边开心地说长道短，一边朝我们走来。

洁珂丢下我的手腕，为我叹了一口气，故作怜悯地摇了摇头。“你当然毫无头绪啦。”洁珂答道，“你这个人啊，连你眼前的桌上放了什么菜都不知道。男人呀，有眼无珠。”她在我背上一拍，然后我们便分开了，而我也松了一口气。

在那之后，我开始很想找个机会跟弄臣把话说清楚。我在心里把要说的话，演练了一遍又一遍。但令我大失所望的是，他完全将我排除在他的卧室之外，但是他却欢迎洁珂到他卧室里密谈。倒不是说我曾经到他卧房前敲门求见。我在他面前，一直维持愠怒且沉默的态度。我气愤地等着他开口问我，我到底是什么事情烦心。问题是，他一直不曾问我。他似乎没把心思放在那里。看来他既未注意到我沉默不语，也没注意到我闷闷不乐。这世上，还有比等着别人来找你吵架更令人气愤的事情吗？我的心情变得更加沉郁。那个名叫洁珂的女人认定弄臣其实是个名叫琥珀的女人。此事丝毫无助于纾解我的烦躁心情，只使得我们的处境变得更为诡异。

我设法以其他的不解之谜来分散自己的注意力，但只是徒劳无功。月桂走了。我注意到入冬之后，她便不见踪影。我小心谨慎地问起女猎人的下落，结果只听说她回乡去探望家人了。这样的情况下，我不免怀疑一切。我直接问切德，但切德却只是跟我说，就算王后要派她的女猎人到外地去避避风头，也不关我的事。接着我又问切德，月桂到哪里去避风头了，然后便得到切德的一顿白眼。

“如果你不知道她的下落，那么你跟她便都少一分危险。”

“这么说来，是不是有什么危险，是我该知道而未知的？”

他在回答之前先仔细地考虑一番，最后重重地叹了一口气：“我不知道。她要求私下觐见王后。她私下觐见王后时说了什么，我也不知道，因为珂翠肯不愿告诉我。她给了女猎人一些愚蠢的承诺，保证她绝对不会将女猎人与她相谈的内容说出去。过后月桂就不见了。到底是王后遣她远离，还是她恳请王后让她离开，或者她干脆是落荒而逃，这我就知道了。我已经跟珂翠肯说，这么重要的消息，不能不让我知道，但是她毫不让步。”

我想起我最后一次见到月桂的情景。我猜她之所以离去，为的是要以自己之力与花斑帮相抗。至于她到底能做什么，我也想不出来，不过我很担心她就是了。“路德威和他的徒众有没有什么消息？”

“消息是有，但没有一件是确定的。不过俗话说，就算是谣言，听了三遍，大概也八九不离十了。市井之间倒是有不少谣言指出，路德威在重伤之后逐渐康复，而花斑帮仍归他掌管。其中唯一稍微称得上是好消息的，是有些人认为花斑帮不应再由路德威带领。我们只能希望他会碰上难关。”

不只切德，连我也热切希望路德威碰上重重阻碍，虽然我心里并不相信事实真是如此。

除此之外，我的人生也没什么好提的。贵主离去那天早上，王子并未到精技塔报到。当时我倒不太在意，毕竟晋责前一天忙到很晚，而且隔天一大早，他又必须到码头边送行。但是接下来这两天，我也白等他一场。我总是在约定的时刻抵达精技塔，奋力地独自翻译一番经卷，然后才离去。晋责并未给我只言片语的解释。第二天早上我生了一场闷气，并下定决心：我绝对不跟王子联

络。我断然地告诉自己，去叫王子来上课，于我的身份不合。我试着设身处地为王子想一想。若是我发现惟真竟然以精技指令要求我对他忠心，那么我会有什么反应？当我发现精技师父盖伦以精技指令迷惑我的心智，让我无法察觉自己的精技潜能时，我的反应可是激烈得很。晋责身为王子，他有权生我的气，也有权鄙视我。而我就等他的愤怒与鄙夷都过去了再说。等他准备好，我会告诉他唯一的一套说辞——也就是真相：我从来无意要拘束他遵守我的旨意，我唯一的目的是想保护自己，以免自己死于他的手下。想到这里，我叹了一口气，低下头来，继续努力翻译。

那天晚上，我待在切德的塔楼里。我从下午就一直待在那里等阿憨。不用说，阿憨又爽约了。我跟切德说，那个弱智少年不情愿来跟我见面，我也拿他没办法。不过，我也没闲着。除了我们一起断断续续地解读出来的那几个比较古老、又比较难读通的经卷之外，切德又给了我俩讲到神符群岛之龙的古老经卷。这两个经卷所提的都是传说，不过切德希望我能从中分析出这些传说最早到底是因为什么样的事实而起的。他已经派了几个间谍去外岛了，其中一人还与贵主同船。表面上看来，那人是为了探望外岛的亲戚，所以才上船打工以抵船资，然而他真正的使命，是去艾斯雷弗嘉岛走一趟，就算去不成，至少也要多打听有关于艾斯雷弗嘉岛的消息，然后回报给切德。切德的打算是，晋责既然允诺要屠龙，那么恐怕是不去不行，但是王子就算要去，也一定要有万全的准备，以及齐全的同伴。切德偶然与我在塔楼中碰面时说道：“说不定连我都得去。”我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但是我努力把自己的哼声压得很低。切德年纪这么大了，怎么受得了这种旅程的折磨？不过我还是以惊人的自制力，将这些话吞进肚子里，因为我知道我若是说了出来，他必定会反驳道：“不然要派谁去？”其实别说我不希望切德去艾斯雷弗嘉岛，就连我自己也不太想去。话说回来，如果王子能不去，我也希望他别去。

我将关于冰华的卷轴推到旁边，揉揉眼睛。这故事是很有趣，但是我心里很怀疑，这故事真的有助于王子准备他的屠龙之行吗？据我对石龙的了解，再加上弄臣跟我讲的缤城龙群之事，我认为不太可能有什么龙沉睡于外岛的冰河

里。所谓的“长眠巨龙”云云，大概是因为人们对地震和冰河的移动赋予太多想象。再说，我这辈子经历过的龙也够多了。卷轴翻译得越多，我夜晚的睡眠便越受那个罩着面纱的缤城商人所扰。不过我至少也可以期待，我的烦恼除此之外再也无他。

接着我望向桌角，桌上倒扣着一个沉重的陶盆。陶盆下盖住了一只死老鼠——说得确实一点，其实只是一只死老鼠的残尸，这是我昨晚从黄鼠狼的嘴边抢下来的。昨天晚上，我被惨痛的原智叫声所吵醒。那叫声跟寻常小动物死前发出的闷哼声天差地别。在动物界中，生死乃是常事，小动物的死亡，就像是一颗石子落入池塘，咚的一声便淹没了。任何一个有原智的人，对于水面漫出来的死亡涟漪，都早已习以为常。唯有与动物牵系在一起的人，才会因为小动物之死而发出如此绝望、愤怒，且哀伤的悲鸣。

既然被吵醒，我也不期望自己能够重新入眠。那一声嘶喊，把我内心痛失夜眼的伤口再度撕开。我爬了起来，不愿吵醒弄臣，干脆走入密道，上塔楼去。半路上碰见叼着这只老鼠的黄鼠狼。我这辈子从未见过这么健康壮硕，毛色这么有光泽的老鼠。经过一番追逐与拉扯，那黄鼠狼总算将这只死老鼠让给我了。我无从证明这只死老鼠生前曾与人类牵系在一起，但是我认为这大有可能，所以才将这死尸留下来给切德瞧瞧。我早就知道公鹿堡里有内贼，月桂曾收到一根用吊刑的绳结套住的月桂树枝就是明证。如今看来，这只老鼠牵系伴侣，不但已经渗透到皇室居所之中，而且还对我们的密道知之甚详。我真希望今晚切德会到塔楼来。

我重新将注意力放在切德与我协力翻译的这两个经卷上。比起冰华的经卷，这两本读起来更艰涩；不过做起来却比较有成就感。这两个经卷显然都很陈旧，句法、拼字属于同一风格，切德断定这是同一作品，只是拆成上、下两部。我则深信这两个经卷互不相涉。它们用字遣词与插图差别甚大，经卷都已褪色、碎裂，许多文字，甚至整个句子都模糊得不可辨认。句法拼字都是古体，使我译得一个头两个大。这两个经卷旁，各有一份干净清楚，由切德与我合力逐行翻译的译文。现在看起来，切德的字迹已经很少，大部分的译文都是我写的了。



我读了一下切德最近翻译的那个段落，标题名为“精灵树皮的用法”。我看得很纳闷，于是找出原文中相对的那个段落。原文还附了插图，虽已褪色，但那说什么都不可能是精灵树皮。切德译为“精灵树皮”的那个词，因为污渍所染，所以有一部分看得不大清楚。不过我眯眼瞧了老半天之后，也不得不呼应切德，因为那个词最有可能的译法，还是“精灵树皮”。这实在说不通，除非那个插图配的不是那一段原文。然而果真如此，那么我之前翻译的就全错了。唉。

葡萄酒架蓦然地转开了。切德走进来，后面跟着端着酒食的阿憨。“晚安。”我一边对他们招呼道，一边小心地放下手边的工作。

“晚安，汤姆。”切德对我招呼道。

“晚安，师傅。”阿憨嘴上虽顺着切德的话招呼我，却也同时以思绪对我喊道：臭狗子。

别叫我臭狗子。“晚安，阿憨，我们不是约好下午要在这里见面的吗？”

那弱智少年把托盘放在桌上，开始抓痒。“忘了。”他耸了耸肩，不过他说话时，眼睛瞪了一下。

我无奈地望了切德一眼。我已经尽力了，不过那老人乖戾的眼神明白地告诉我，他认为我尚未尽全力。我得想个办法支开阿憨，好跟切德讲那只死老鼠的事。

“阿憨？下次你带柴火上来的时候，能不能多带一把柴上来？入夜之后，这房间有时还蛮冷的。”

臭狗子冷到了。阿憨的思绪清楚地传入我的脑海里，虽然他只是愣站着，并且无精打采地望着我，仿佛根本听不懂我的话。

“阿憨？今天晚上要两把柴，懂吗？”切德对阿憨说道，他讲得很大声，而且又慢又清楚。难道切德感觉不出阿憨很讨厌这样吗？那人是头脑简单没错，但是他耳朵又没聋。而且说真的，他也不笨。

阿憨慢慢地点了点头：“两把柴。”

“你现在可以去拿柴了。”切德对阿憨说道。

“现在去。”阿憨应和道。他转身走开时，用眼角瞄了我一眼。臭狗子。

累死我了。

切德将托盘挪到我对面的桌上，我一直等到阿憨走远之后才开口道：“现在他虽不会用精技来攻击我，却不停地以精技私下羞辱我。他知道你听不见他的思绪。我真不知道他怎么会如此怨恨我，我又没对他做什么。”

切德满不在乎地耸了耸肩。“这个嘛，反正你们两个要赶快抛开成见，好好相处，而且你必须尽早开始教导阿憨。王子出发前往外岛时，一定要带个类似精技小组的团体同行。这精技小组即使不做别的，只是让王子汲取力量也好。蜚滋，你必须对阿憨多下功夫，把他的心赢过来。我们需要他。”他察觉我沉默不语，不禁叹了一口气，他抬起头来四下张望，并问道：“来点酒如何？”

我指了指我放在桌上的茶杯：“谢了，但是不用了。我晚上都在泡茶喝。”

“噢，很好嘛。”切德绕过桌子，走到我身边，看看我的进度如何，问道，“冰华的经卷译完了吗？”

我摇了摇头：“还没呢。大概无法在当中找到什么有用的东西。那两个经卷提及实际的龙时，都写得非常隐晦。其内容十之八九都是在以地震来证明人若是行事不正，就会受到惩罚，而人们则由此领悟到一个道理，那就是做人做事绝对不可违背良心。”

“话虽如此，你还是该将那两个经卷都读透了再说。说不定其中有些只言片语、言外之意，还能派上用场。”

“在我看来是不大可能。切德，你看那岛上真会有龙吗？说不定艾莉安娜只是想要求王子去杀一条事实上根本不存在的龙，借此来拖延这桩婚事呢。”

“我敢说艾斯雷弗嘉岛的冰河里一定有东西。在年代至为久远的经卷中，提起冰河里封住了什么东西，而且有人亲眼看到过，只是连年降雪特多，再加上一两次雪崩，所以就再也看不到了。但是有一阵子，途经艾斯雷弗嘉岛的旅人，都会不辞辛劳地走进冰天雪地之中，然后开始推测眼前困在冰河里的是什么生物。”

我往椅背上一靠：“噢，很好。说不定这桩任务，重点在于铲子与冰凿，而非王子与宝剑呢。”